

债券代码：149300.SZ

债券简称：20DJLQY1

债券代码：149253.SZ

债券简称：20DJLQY2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2021 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债券受托管理人

CMS  招商证券

(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)

2021 年 12 月

声 明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对外公布的《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董事、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》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、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等。招商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，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在任何情况下，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，招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招商证券作为“20DJLQY1”和“20DJQY2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（以下简称“受托管理人”）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次事项报告如下：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发行人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了《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董事、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告》”），《公告》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公司原董事长、董事、法定代表人汤明于 2012 年 3 月开始任职，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法定代表人。

公司原董事、总经理章立峰于 2019 年 9 月开始任职，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公司原董事林文进于 2009 年 2 月开始任职，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

公司原监事曾继亮于 2006 年 7 月开始任职，现不再担任公司监事。

公司原监事付宜彤于 2006 年 7 月开始任职，现不再担任公司监事。

（二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周孝武，男，汉族，1967 年 2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。曾任陕西省水电工程局第三工程处副处长，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基础设施事业部副总经理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工会主席，中国电建中国水电三局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现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金建国，男，汉族，1966 年 9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水电十一局副总工程师，水电十六局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水电十六局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现任水电十六局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陈姜，男，满族，1973 年 6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学历。曾任水电十四局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、市场开发部主任，总经理助理，市场营销中心/军民融合管理

部党总支副书记、经理/主任。现任水电十四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市场营销中心/军民融合管理部总经理，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陈凡，男，1978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。曾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投资部副主任、主任，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，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开发中心总经理。现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。

殷正康，男，汉族，1975 年 4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任中国水电七局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，中国水电七局公司海外事业部总会计师、国际工程公司总会计师，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主任。现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

根据《关于调整电建路桥公司董事会成员及法定代表人的通知》（中电建股干〔2021〕145 号）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建股份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研究决定，任命周孝武担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并推荐周孝武先生作为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人选。同时，根据《关于调整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的通知》（中电建股干函〔2021〕17 号），推荐周孝武先生为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根据《关于调整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的函》（十六局人资〔2021〕56 号），公司股东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水电十六局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6 日研究决定，委派金建国为公司董事人选，委派殷正康为公司监事人选。

根据《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电建路桥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，同意陈姜同志任公司董事。

上述人事变动已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根据发行人《公告》，本次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董事、监事及总经理等人员变动为正常人事变动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国有资产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公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将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加强管理，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活动。根据公司章程，公司董事会应由 11 名董事组成，公司监事会由 4 名监事组成。目前公司有 9 名董事、3 名监事，公司股东及公司正在对相关人员进行协调变更。在改选出的董事、监事就任前，原董事、监事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履行董事、监事职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第四十五条和第五十二条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招商证券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，在获悉相关事项后，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，并就本次发行人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董事、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事项，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1 年 12 月 20 日